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 2017 年 1-9 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7 年 1—9 月)	上年同期 (2016 年 1—9 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 0 万元-200 万元	-10107.68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 0 元/股-0.0068 元/股	-0.3437 元/股

(2) 2017 年 7-9 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7 年 7—9 月)	上年同期 (2016 年 7—9 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 2400 万元-2600 万元	-5846.01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 0.0816 元/股-0.08842 元/股	-0.1988 元/股

3. 预计的期末净资产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700 万元至-8990 万元	-4880.06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 2017 年前三季度亏损额度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获得债务豁免、债务重组利得以及证券投资收益等。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17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如 2017 年前三季度业绩与本业绩预告公告预计业绩发生较大幅度偏离，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2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或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14 日